

证券代码：688519

证券简称：南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8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7月24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包秀银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表决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设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确定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户银行、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以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具体事宜。

投票结果：同意9名，反对0名，弃权0名。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事项顺利进行，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和本次发行相关预案，在本次发行注册批复有效期内，提请董事会同意在公司本次发行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后，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

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启动追加认购等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投票结果: 同意 9 名, 反对 0 名, 弃权 0 名。

特此公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5 日